

## ● 政务动态 ●

计划的汇报，经过讨论，同意该计划，由市财政局下达。明年度水利建设市级配套资金计划要提早上报市政府审批。

二、关于揭阳高等专科学校（筹备）2000—2001学年度预算外资金收支计划。会议听取了市财政局、揭阳高等专科学校（筹备）负责同志关于揭阳高等专科学校（筹备）2000—2001学年度预算外资金收支计划的汇报，经过讨论，同意该计划，由市财政局下达。（详见《市长办公会议纪要》第4期）

## 市政府二届 14 次常务会议决定事项

10月31日下午，林木声市长主持召开市政府常务会议，听取有关部门的工作汇报，讨论决定如下事项：

一、关于市区燃气燃油行业的管理问题。会议听取了王德坤秘书长关于编制市区消防专项规划、配置市区消防栓和清理整顿市区液化石油气销售点、加油站情况的汇报，市建委主要负责同志关于市区燃气燃油行业清理整顿情况及今后管理意见的汇报，作出如下决定：（一）对燃气燃油行业的管理要作为城市管理的一项重要工作来管，市政府及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要把这项工作摆上重要议程，经常研究，做到管在前，主动管，及时消除安全隐患。（二）从现在起，对充气站、加油站暂停审批；对前段安全生产检查发现有安全隐患的加油站要全部停业。（三）要分三个层次加强对燃气燃油行业的管理：1、对市区液化石油气销售点的规划布点，由市建委负责牵头，会同市消防、劳动、技监、工商、城规、环保等部门和各区政府（管委会）研究确定规划布点。各区政

府（管委会）按规划布点要求负责本辖区内液化石油气销售点的管理和安全责任。市建委会同市消防、劳动、技监、工商、城规、环保等部门建立定期检查制度，每季度对各区液化石油气销售点进行一次全面检查，及时消除安全隐患。2、对市区充气站、加油站的规划布点，由市建委负责牵头，会同市消防、劳动、技监、工商、城规、环保等部门和各区人民政府（管委会），研究提出布点规划。为切实加强对此项工作的领导和管理，决定成立市区燃气燃油行业管理领导小组，由蔡锦仕副市长任组长，陈益孝副秘书长、刘礼源（市建委）任副组长，市消防、劳动、技监、工商、城规、环保等部门和各区人民政府（管委会）一位负责同志为成员。领导小组负责审批上述布点规划。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管理的日常工作，办公室设在市建委，由刘礼源兼任办公室主任。规划布点的充气站、加油站要进入市场，实行公开招标投标，建成后要按规定组织验收合格方准经营。对前段安全生产清理整顿存在的遗留问题，由领导小组统一处理。3、由市建委以其提出的工作意见为基础，会同市法制局起草修订我市燃气燃油行业管理的规范性文件，上报市人民政府审定后颁发施行。

二、关于市区“一道两路”路面整治工程、灯饰设置设计方案。会议听取了蔡锦仕副市长关于市区“一道两路”路面整治工程、灯饰设置设计方案的汇报。作出如下决定：（一）同意市区“一道两路”路面整治工程采用市公路局编制的设计方案。该工程由市中萃房产开发有限公司先投资并由其组织有施工资质的施工队承建。要聘请有市政道路施工经验的监理公司承担监理，确保工程质量。同意市财政于今年11月底前拨款350万元投入该工程的建设。（二）同意指挥部提出的“一道两路”灯饰设置设计方案，由市政府办公室批转执行，具体工作由指挥部开会布置落实。上述工

## ● 政务动态 ●

作由蔡锦仕副市长负责组织落实。

**三、关于中小学收费管理问题。**会议听取了市物价局、教育局、财政局主要负责同志关于中小学收费管理问题的汇报，作出如下决定：（一）同意本学期按照市物价局、教育局、财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我市中小学收费管理的通知》（揭市价〔2000〕42号）执行。（二）同意下个学期调整中小学收费标准，由欧汉波、孙锐卿副市长负责牵头，组织市物价局、教育局、财政局进行调查，提出方案报市政府审批。（三）由各县（市、区）根据省物价局、教育厅、财政厅粤价〔2000〕231号文规定，结合当地实际，制订本县（市、区）中小学收费标准。市物价局、教育局、财政局要加强监督。各县（市、区）中小学收费不得超过省规定的标准。（四）揭阳一中等已收取的计划外生的赞助费，先按原规定标准执行。执行中发现有新的问题再另外研究。（五）市物价局、教育局、财政局要加强对中小学收费的监督管理，做到专款专用。

**四、关于市区城市总体规划的管理问题。**会议听取了市城规局负责同志关于市区城市总体规划管理问题的汇报，作出如下决定：（一）由市城规局负责对市区规划建成区面积58平方公里实行统一规划管理、办理报建审批手续和组织实施市政设施配套建设。（二）对市区58平方公里至181平方公里的规划控制区，由市城规局组织编制指导性的协调发展规划，磐东、梅云、仙桥镇、揭阳经济开发试验区的规划要与该规划相衔接，不合理的要予以调整，对重点部位要纳入规划管理。各区政府（管委会）按照该规划要求负责本辖区的规划管理。

**五、讨论通过《揭阳市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暂行规定》。**会议听取了市社保局、法制局主要负责同志关于制订《揭阳市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暂行规定》的汇报，经过讨论，通过该《规定》，

由市政府颁发施行。市直单位及其职工的基本医疗保险从今年12月1日启动，其中享受公费医疗的正处级以上干部、58周岁副处级非领导职务的干部、退休副处级干部、正团级军转干部拟于明年7月1日起参加基本医疗保险。为加强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宣传工作，会议同意由市财政核拨宣传和医疗手册经费。（详见《市政府常务会议纪要》二届14次〔2000〕6号）

## 市政府二届15次常务会议决定事项

12月12日上午，唐豪代市长主持召开市政府常务会议，听取有关部门的工作汇报，讨论决定如下事项：

一、关于进一步做好编制“十五”计划工作的意见。会议听取了市计委主要负责同志关于进一步做好编制“十五”计划工作意见的汇报，作出如下决定：（一）我市编制“十五”计划前阶段已做了大量工作，要认真贯彻市委二届四次全会精神，进一步做好“十五”计划编制工作，由市计委对其提出的意见再作修改后，由市府办转发执行。（二）对《揭阳市“十五”计划纲要》和各专项计划，要在前阶段编制的基础上，按照市委二届四次全会通过的决议和林木声同志代表市委常委会所作《报告》的精神进行修改完善，做到发展方向和奋斗目标明确，措施得力。同时要有一批项目作为支撑。（三）增加编制工业专项计划。大力发展工业是振兴揭阳经济的关键，因此必须编制工业专项计划。此项工作由刘小辉副市长牵头，组织市经委会同有关部门进行编制。

二、关于编制《揭阳市防震减灾“十五”计划和2015年远景